

# 绍兴文理学院元培学院建筑工程结构实验室项目

## 报价文件部分

招标编号:ZJTY2025-J-137

采购单位: 绍兴文理学院元培学院  
采购代理机构: 浙江天源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 
投标单位: 义乌市凯途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 
监督单位: 绍兴市财政局

二〇二五年七月

# 目录

(1) 开标一览表（报价表） .....	(3-4)
(2) 中小企业声明函 .....	(5-6)



## 一、开标一览表（报价表）

绍兴文理学院元培学院、浙江天源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：

按你方招标文件要求，我们，本投标文件签字方，谨此向你方发出要约如下：如你方接受本投标，我方承诺按照如下开标一览表（报价表）的价格完成绍兴文理学院元培学院建筑工程结构实验室项目【招标编号：ZJTY2025-J-137】的实施。

开标一览表（报价表）（单位均为人民币元）

序号	名称	品牌	规格型号	数量	单价	合计	备注
一、标准混凝土养护室							
1	中央式风管型混凝土养护室设备	戈尔理斯	KRF-A 型-80	1	88000	88000	/
2	聚氨酯不锈钢保温(75mm)	戈尔理斯	定制	86	380	32680	/
3	聚氨酯不锈钢夹心保温门	戈尔理斯	定制	1	5110	5110	/
4	不锈钢养护架	戈尔理斯	定制	18	550	9900	/
5	防水照明灯	戈尔理斯	定制	3	270	810	/
二、钢筋混凝土梁弯曲实验装置（核心设备）							
1	钢筋混凝土梁弯曲实验装置	烟台新天地	YJ-II A-5000	3	254500	763500	/
2	钢结构轴心受压构件失稳虚拟仿真实验	嘉宇	GZYG V1.0	1	88000	88000	/
3	钢梁整体失稳虚拟仿真实验	嘉宇	GLZT V1.0	1	88000	88000	/
4	混合式教学终端	东信同邦	EMA-8900A	4	12000	48000	/
三、梁柱稳定性实验系统							
1	梁柱稳定性实验系统	烟台新天地	YJ-LZ-50	1	274500	274500	/
投标报价（小写）					1398500.00		
投标报价（大写）					壹佰叁拾玖万捌仟伍佰元整		

投标人名称（电子签名）



日期：2025 年 7 月 7 日

注：

1、投标人需按本表格式填写，否则视为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，**投标无效。**

2、有关本项目实施所涉及的一切费用均计入报价。采购人将以合同形式有偿取得货物或服务，不接受投标人给予的赠品、回扣或者与采购无关的其他商品、服务，不得出现“0元”“免费赠送”等形式的无偿报价，否则视为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，**投标无效**；采购内容未包含在《开标一览表（报价表）》名称栏中，投标人不能作出合理解释的，视为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，**投标无效。**

3、特别提示：采购代理机构将对项目名称和项目编号，中标供应商名称、地址和中标金额，主要中标标的名称、品牌（如有）、规格型号、数量、单价等予以公示。

4、符合招标文件中列明的可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投标人，请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。注：投标人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，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、成交，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。

## 二、中小企业声明函

[招标公告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为“无”即本项目或标项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时，符合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规定的小微企业拟享受价格扣除政策的，需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（附件7）。]

### 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 绍兴文理学院元培学院 的 绍兴文理学院元培学院建筑工程结构实验室项目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钢结构轴心受压构件失稳虚拟仿真实验、钢梁整体失稳虚拟仿真实验，属于 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 合肥嘉宇信息科技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 8 人，营业收入为 150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200 万元，属于 微型企业；
2. 混合式教学终端，属于 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 武汉东信同邦信息技术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 81 人，营业收入为 4091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4814 万元，属于 小型企业；
3. 钢筋混凝土梁弯曲实验装置、梁柱稳定性实验系统，属于 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 烟台新天地试验技术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 20 人，营业收入为 2048.71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1461.60 万元，属于 小型企业；
4. 中央式风管型混凝土养护室设备、聚氨酯不锈钢保温(75mm)、聚氨酯不锈钢夹心保温门、不锈钢养护架、防水照明灯，属于 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 南京戈尔理斯仪器仪表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 17 人，营业收入为 528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360 万元，属于 微型企业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投标人名称(电子签名):

日期：2025 年 7 月 7 日

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注：

1、填写要求：①“标的名称”、“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”依据招标文件第二部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“采购标的及其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”的指引，逐一填写，不得缺漏；②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；③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等3种企业类型，结合以上数据，依据《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》（工信部联企业〔2011〕300号）确定；④投标人提供的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与实际不符的或者未按以上要求填写的，中小企业声明函无效，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。声明内容不实的，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、成交的，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2、符合《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》（财库〔2017〕141号）规定的条件并提供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》（附件1）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、微型企业；根据《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》（财库〔2014〕68号）的规定，投标人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、戒毒管理局（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）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证明文件的，视同为小型和微型企业。